



第五届中国国际氢能及燃料电池产业展览会 The 5th Hydrogen Energy & fuel cells Expo China

2026.3.25-27

北京·国家会议中心(一期、二期)
China National Convention Center, Beijing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 特装展台搭建手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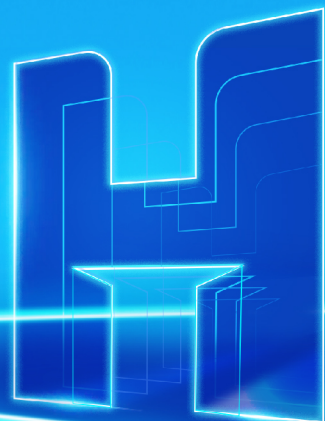
中国氢能联盟
CHINA HYDROGEN ALLIANCE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CHINA ELECTRICITY COUNCIL



北京泰格尔展览有限公司
Beijing Tiger Exhibition Co., LTD.



展会基本信息

展会名称：

第五届中国国际氢能及燃料电池产业展览会

展会时间：

2026 年 3 月 25 日 -27 日

展会地点：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 5 号）

主办单位：

北京泰格尔展览有限公司

承办单位：

北京泰格尔展览有限公司

主场单位：

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

审图报馆联系人：焦子墨 13521259832 邮箱：jiaozimo@ncad.net.cn

日期安排	相关工作	主要内容及要求
2 月 28 日前	展位图报审，报批资料上交	将报审材料及展位图纸发到主场单位指定邮箱进行审批报审
3 月 1 日 -3 月 22 日前	报馆费用将加收 50%	
3 月 22 日及现场	报馆费用将加收 100%	
3 月 23 日 08:30- 17:30 3 月 24 日 08:30- 21:00	搭建	参展搭建单位凭相关文件报到，严格遵照布展有关规定施工，施工地面需铺设地毯 + 木板，并做好施工地面保护本展区的消防安全工作，禁止刷涂料及打磨。地面保护地毯禁止在地面留痕。搭建商需自备二级闸箱，从展馆指定闸箱位置接电，并用过桥板做好线缆覆盖，过桥板需粘贴展位号（不超过 A6 大小）。 所有电器设施需有 3C 认证。 所有搭建材料需 B1 级以上阻燃，并提供阻燃报告。
3 月 25 日 -27 日	展览展示	根据展会要求进行展示
3 月 27 日 15:00	准备撤展	参展单位收拾物品准备撤展
3 月 27 日 17:00-22:00	撤展	展品一律凭《物品出馆放行条》出馆

目录

展会基本信息	1
布展（搭建商）	5
一、搭建时间	5
二、展商布展时间	5
三、施工证件、车证领取	5
报馆流程	6
附件	9
特装展位申请表	9
费用申请表	10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12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安全责任书	13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安全规定	15
施工安全承诺书	24
施工人员信息表	25
音量控制承诺书	27
延时服务申请表	28
特装展位参加保险承诺书	29
施工人员信息及培训记录表	30
发票信息采集表	32
撤展验收单	33

第二章 布展（搭建商）

一、搭建时间

2025 年 3 月 23 日 08:30-17:30

2025 年 3 月 24 日 08:30-21:00

二、展商布展时间

2025 年 3 月 24 日 16:00-21:00

三、施工证件、车证领取

领取时间：2025 年 3 月 21-22 日 9:30-17:30（暂定）

领取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 16 号琨莎中心 2 座 13 层 12A05

联系人：焦子墨 135212598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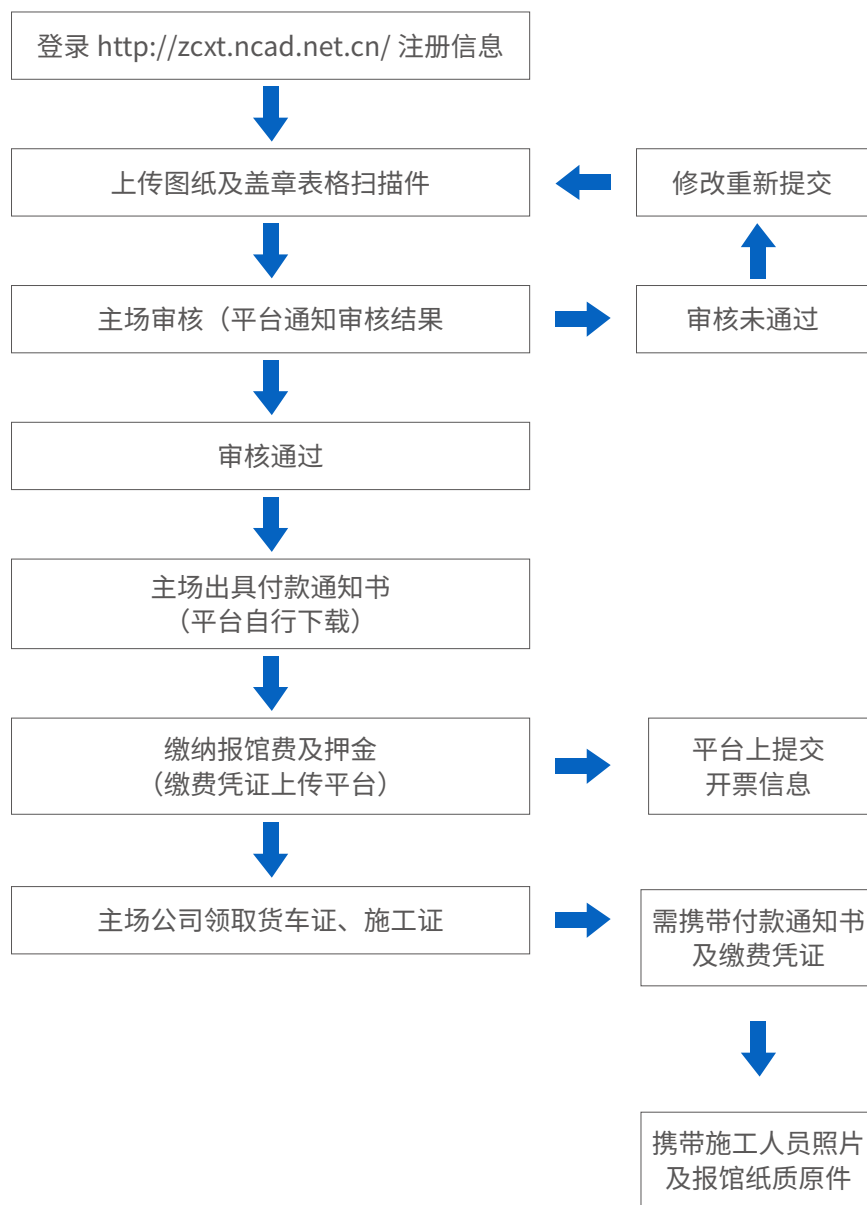
通过初次审核后，主场单位将在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施工单位发放《缴款确认书》，凭《缴款确认书》缴纳相关费用。

特装施工证的领取须准备的相关资料：

备注：审核通过的纸质报馆材料一式两份，3 月 18 日前邮寄到指定地点。

报馆网址 <https://zcxt.ncad.net.cn/>（附：报馆流程）

报馆流程



三、布展施工管理

（一）对特装布展申请的审查

需进行特装布展的参展单位，应于 2 月 28 日前向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申报递交特装图纸等报馆资料，并交纳相关费用。所有特装图纸须经审核通过后，参展单位指定的施工单位方可办理布展有关手续进场施工。审查不合格的，参展单位要按照审核要求进行整改，并重新报送备案资料，我公司将对修改过的图纸重新审查。对不按期交付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施工单位不予安排进场搭建，由此而造成的工期延误及后果由参展单位承担。

（二）申报特装应报送资料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备注
1	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具备相关资质并加盖公章。
2	展台设计图纸	1、包括效果图、平面图、立面图、尺寸图、材料图及电路图（标清电箱位置）； 2、编列序号，并与信息表装订顺序一致。
3	特种作业操作证复印件（电工、高空作业证）	保证提交的电工证为真实的，在有效期内的，以及有查询证明的（查询网 http://cx.mem.gov.cn/ ） 加盖搭建公司公章
4	木质板材、地毯及装饰材料 B1 级以上阻燃报告	加盖搭建公司公章
5	特装展位申请表	加盖搭建公司公章，格式参照附件 1
6	费用申请表	加盖搭建公司公章，格式参照附件 2
7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加盖参展公司公章，格式参照附件 3
8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安全责任书	加盖参展公司公章，格式参照附件 4
9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安全规定	加盖参展公司公章，格式参照附件 5
10	施工安全承诺书	加盖搭建公司公章，格式参照附件 6
11	施工人员信息表	加盖搭建公司公章，格式参照附件 7

12	音量控制承诺书	加盖搭建公司公章，格式参照附件 8
13	延时服务申请表	加盖参展 / 搭建公司公章，格式参照附件 9
14	特装展位参加保险承诺书	加盖搭建公司公章，格式参照附件 10
15	施工人员信息及培训记录表	加盖搭建公司公章，格式参照附件 11
16	发票信息采集表	加盖搭建公司公章，格式参照附件 12
17	撤展验收单	格式参照附件 13，搭建商现场自带，撤馆完毕找主场验收签字

特装展台审图 -- 截止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前。所有报审特装的资料必须通过主场申报系统提交。申报资料必须注明：展会名称、展会时间、展位号码、参展单位名称、施工单位名称、施工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

审核通过后，需将盖章原件一式两份快递至主场公司。

联系人：刘晓宇 13581552548 邮箱：liuxiaoyu@ncad.net.cn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 16 号琨莎中心 2 座 13 层 12A05

报审注意事项：不能搭建双层展位。

所有特装展台限高 5 米。

附件 1：特装展位申请表

(光地展商自行搭建或委托搭建公司，必须根据如下报馆流程)

展会名称	第五届中国国际氢能及燃料电池产业展览会			
参展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搭建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施工地点		展位号：		
施工时间		撤馆时间		
施工人数	电工： 木工： 其他工种： 总人数：			
施工面积	平方米：	展位规格	长：	宽：
现场负责人	姓名：	手机：		
	身份证号：			
安全责任人	姓名：	手机：		
搭建材料		展期用电情况 (千瓦)		
申报人			电话	
主场服务商意见	我们申请搭建特装展台，为确保安全施工及顺利开展，我单位向组委会及展馆承诺： 1、双方已签订施工合同，施工单位具有合法的施工资质，且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 2、面积确认：展位搭建严格按照主办单位确定的面积施工，即展位搭建垂直投影（包括门头、飘窗、装饰物等）不得超出划线位置，不能以任何形式阻挡展馆消防通道（门）。 3、搭建材料：严格按照消防要求，禁止使用乳胶漆漆，禁止使用弹力布、绒布、纱布等装饰材料，所有搭建材料必须做好阻燃处理，符合消防 B1 级难燃材料要求。（阻燃材料必须提供相关的材料检测证明，使用的防火涂料、阻燃液必须提供相关的检验报告，且加盖施工单位公章。） 4、搭建展位使用的玻璃必须是钢化玻璃，用于制作门、窗、扇的活动玻璃和单块大于 2 平米的玻璃必须为钢化玻璃，且厚度不小于 10 毫米。并要求提供相关的材料检验报告，并加盖施工单位公章。钢化玻璃安装要求使用卡槽固定，贴在封面上的玻璃须用玻璃钉。 5、安全用电：用电电线材质必须使用国标线，严禁使用双绞线和花线，禁止使用卤素灯等大功率发热灯具，建议全部使用 LED 节能灯。接驳工艺要求接头全部用针玉进行接驳，用电负荷保证在申请电量的 80% 以内。电气设备 & 线路的安装要符合消防安全要求，并配备带有漏电保护开关的电箱。展位地面线路必须使用线管或线槽。电工必须持合格的电工《特种作业操作证》上岗作业。用电设备均有 3C 认证。 6、施工安全管理：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正确佩戴安全帽（必须栓紧下颚带），登高作业必须配备专业的工具，使用人字梯，必须有人在下面防护。禁止使用木梯。 7、结构安全：展位木质结构单跨跨度限制在 6 米以内，成型钢网架跨度可根据其截面适当放宽，但最大不得超过 10 米。所有横梁连接工艺必须符合结构要求，两头要求镶嵌在墙体里或者搭在两边墙体上，杜绝“断头梁”结构。以上内容我司已经认真阅读，完全理解并将严格按照要求执行。承诺如有违反，我单位自愿接受主办单位、会展中心及主场服务商按照相关管理规定给予的一切处罚。特此承诺！ 8、展位地面必须用地毯 +18 厘木板做地面保护。地毯禁止在地面留痕。			

施工单位 / 搭建方：（公章）

施工（参展）单位现场负责人签字：

日期

附件 2：费用申请表

参展商				搭建商		
展位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名 称	规格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金额（元）	备注
施工证		张	50			
货车证（布展）		张	100			限时 2 小时
货车证（撤展）		张	100			限时 2 小时
施工管理费		平米	45			
生活垃圾清运费		平米	5			
电源 380V	15A	处	3600			含 LED 屏幕等设备用电、禁止照明设备混接
	30A	处	5320			
	60A	处	8680			
	100A	处	12040			
电源 220V	15A	处	2100			
布展期间临时用电	220V/15A	处	600			
	380V/15A	处	800			
	380V/30A	处	1200			
	380V/60A	处	1500			
宽带	1M 带宽	处	10200			
	2M 带宽	处	15300			
	5M 带宽	处	16350			
	10M 带宽	处	31800			
	20M 带宽	处	56700			
	30M 带宽	处	74587			
	50M 带宽	处	98000			
	100M 带宽	处	108300			

加班费	1-499 平米，4500 元 / 展台 / 小时（24：00 前）；9000 元 / 展台 / 小时（00：00-8：00）；500-800 平米，5250 元 / 展台 / 小时（24：00 前）；10500 元 / 展台 / 小时（00：00-8：00）；800 平米以上，6000 元 / 展台 / 小时（24：00 前）；12000 元 / 展台 / 小时（00：00-8：00）；		
布展押金	100 平米以下，押金 2 万元，每增加 100 平方米（不足 100 平米按 100 平米算）加收 2 万元		
总计：	元		

注：

1、3 月 1 日 -3 月 22 日申请，加收 50% 报馆费；3 月 23 日 -3 月 24 日申请，加收 100% 报馆费；开馆后申报不予受理。

2、水电气申请后退订，需扣除已申请费用的 30%，为该申请项目的材料及服务费用。

3、用电以 8 小时 / 天 / 处计算，需超时用电的根据申请核算超时电费。

4、施工临时用电、照明用电与动力用电要分开申报，严禁将动力电源用作照明用途，严禁私自接电。一经查实将按现场申报标准收取费用，并另加收 100% 的费用进行处罚。

5、搭建商须自备电缆及带漏电保护开关的电箱与展览馆提供的电箱接驳。严禁直接与展馆提供的电箱接驳。展馆电箱位置由展馆根据场馆展沟及各参展商申报功率负荷情况来综合分配，参展商及搭建商须遵照协调安排。展馆配电箱开关二次出线接电工作由参展商自行负责。

6、各展台的用电开关一定要分级保护，严禁末端大于上端电流；严禁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线材。参展商的 AV、灯光设备要适应展馆要求的 30mA 漏电开关；严格要做到三相用电平衡。

7、所有通道电缆，搭建商需铺设过桥板。过桥板需干净、整洁。

8、所有费已含税

9、主场公司按申报明细出付款通知书，付款通知书以邮件形式发到搭建商报馆邮箱。搭建商汇款到我方帐户需为订单全额款项，汇款方承担全部汇款手续费。请授权人向银行咨询汇款手续费。我方在收取全额款项之后才会提供相关服务

10. 展位报馆费及押金缴纳方式为”展位号及参展商名称押金”（展位押金缴纳退还只接受以电汇对公方式），在撤展结束前，请务必将展台垃圾清离场馆，并将（押金单 - 施工押金）交展馆服务人员确认签名后到主场承建商服务柜台办理退押金手续，主场承建商将收到押金单据 30 个工作日内将款项退还到与押金单抬头一致的企业账号。

施工单位 / 搭建方: (公章)

施工 (参展) 单位现场负责人签字:

日期:

附件 3：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我公司为第五届中国国际氢能及燃料电池产业展览会参展单位，单位名称_____，展位展
位号_____，搭建面积_____平方米。现委托_____公司为我公司展台搭建商，
且证明：

- 1、该搭建公司经考察审核合格后确认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且具有搭建资格。
- 2、该搭建公司已同本企业签定相关搭建合同，确保展台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 3、我公司已明确施工管理相关安全细则，并通知我公司指定委托搭建公司在现场确保施工安全。
- 4、配合第十六届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组委会对展台安全进行监督，如违反场馆相关施工安全规定，第十四届中国知识产权年会组委会有权进行处罚。
- 5、对搭建商进行监督，若违反展馆施工管理相关规定，第五届中国国际氢能及燃料电池产业展览会组委会有权追究我公司及我公司指定搭建商一切责任。

被委托单位在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北京市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会议中心施工安全规定》。在此期间，如发生安全问题，均由被委托单位负全部责任，与国家会议中心无任何关联关系，并承担由此给国家会议中心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委托人（公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被委托人（公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4：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安全责任书

本施工单位在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期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北京市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等国家标准、《国家会议中心二期 施工安全规定》等场馆方制度及政府、行业协会等其他相关文件规定要求，坚持“谁承办，谁负责”与“安全第一、以人为本”的原则，保证施工期间人身及财产安全，承诺如下：

1. 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培训，确保施工人员持证上岗，进场佩戴安全帽，安全施工。
2. 指派现场安全负责人，负责日常的安全检查、监督工作。
3. 严格遵守场馆的各项安全与消防管理制度。
4. 场馆建筑内严禁吸烟。
5. 施工单位进场须配备灭火器。
6. 施工搭建不得遮挡消防安全门、防火卷帘门、消防栓、消防沟、喷淋设备、疏散标志等消防设施。
7. 施工搭建不得使用易燃（油漆、稀料、汽油等）、易爆物品，严禁明火作业。
8. 搭建材料应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阻燃环保材料。
9. 不得擅自用场馆配电箱、水源、气源等固定设施。电气接驳必须按照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施工作业。配电箱总开关应有漏电保护且与申报需求规格相匹配，并做好接地保护。电气连接安装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连接端子应完全封闭，不得裸露。
10. 高空作业须具有高空作业资质的人员进行。施工人员进入升降平台作业前，应佩戴安全帽及安全带，自行评估升降平台及施工区域潜在的危险，确认无安全隐患时方可施工作业。施工作业时采用高挂低用的方式，下方应有施工人员监护，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工作区域内。
11. 会展活动期间各搭建单位应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值守，每天清馆前关闭展台电源等后方可离场。
12. 进入货场的机动车确保车辆状况良好，驾驶人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服从场馆方交通管理指挥调度。
13. 货车在货场内出现交通事故责任事故，驾驶员为第一责任人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主场单位 / 施工单位要做好事故处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不得影响场馆经营秩序。
14. 撤馆时，施工单位应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场馆并清运干净，严禁遗留在后货场及场馆外围区域。
15. 施工单位应对施工人员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劳工雇主责任保险，对设施设备、搭建材料等投保财产险，保险责任期限应覆盖施工期间，从进场至撤展完毕。施工单位不因投保而免除其对场馆方的任何赔偿责任。施工单位在办理施工报馆手续提交保险单复印件备案。

需购买的保险险种及相应的最小额度 (单位 : 万元):

保 额		展览场所的建筑物	雇请工作人员的人身伤亡	第三者的人身伤亡
	累计赔偿限额	1000万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200万	400万	400万
	每次事故每人伤亡赔偿限额	200 万		

16. 严格遵守《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安全规定》等其他相关制度及规定。

本施工单位已仔细阅读此施工安全责任书内容及上述提及的各项规章制度，在进馆施工、撤馆以及运输过程中，保证严格遵守、安全施工。因违反规定而造成人员伤亡、火灾及相关建筑物设施损坏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本施工单位将承担全部责任，与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无关。

施工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5：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安全规定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北京市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的规定，国家会议中心二期作为大型会议展览场馆，有义务履行法律赋予的安全管理职责，全面维护场馆各类设施设备的安全责任。为了贯彻落实北京市政府及各级组织对于安全生产管理的要求，结合会展行业施工搭建活动的特点，以及施工过程中各展台的搭建材料、施工工艺、搭建进度均有不同，且各工种相互交叉作业的复杂情况，为规范施工现场秩序，消灭各种安全隐患杜绝安全事故，特制定本规定，并将场馆内施工过程中的各项安全规定予以通告，望各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严格遵守执行，杜绝一切安全事故发生。

一、主场施工安全管理职责

1.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场馆方各项安全管理要求进行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2. 组织机构健全，人员配备齐全。
3. 每5000平米必须配备不少于2人的专职安全员，专职安全员应配带明显标志，巡视检查安全工作。
4. 安排专人对后货场及货物装卸工作进行监督管理，确保文明装卸，安全有序。
5. 严格管理并及时纠正搭建期间施工人员不戴安全帽、2米以上登梯高处作业梯下无人看守等违规行为。
6. 负责组织对会展活动期间的安全检查巡视工作，确保展台的结构、水电气等安全。
7. 监督管理展览展台拆卸结构材料及装饰材料（木条、涂料桶、宝丽布、一次性展台内展毯）等清运过程，确保撤展期间的各项工作安全整洁有序，严禁野蛮拆卸。
8. 主场搭建单位需持有中国展览馆协会颁发的展览工程企业二级（含）以上水平等级证书。

二、施工人员要求

1. 施工人员进场施工必须佩戴安全帽，并做好必要的劳动保护。
2. 施工人员必须持本人施工证进入施工现场，施工证不得涂改、复制、转借。
3. 严禁施工人员酒后、身体不适等不适宜作业时进入施工现场。
4. 施工人员登梯2米以上高处作业时，应系上安全带或使用其他防坠装备，使用合格安全的提升工具及操作平台；严禁使用3米以上的人字梯；使用人字梯施工时，下方应有专人看护扶梯。
5. 电工必须持证上岗并采取必要的绝缘保护措施，方可施工作业。
6. 高空作业时施工人员应持有高空作业证，方可施工作业。
7. 施工人员高空作业时，应佩戴安全帽及安全带等防护措施，作业时应采用高挂低用的方式，下方应有安全员监护，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工作区域内。
8. 开展期间，施工单位必须安排电工值班，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三、施工搭建要求

1. 场馆针对施工单位提交的平面及效果图纸仅作为入场前的初步审核，最终以现场实际搭建为准；实际搭建中，如出现违反相关安全规定或存在安全隐患，施工单位须全力配合整改，保障安全。
2. 进场搭建运送货物时，应从场馆货运通道的货门进入。运送货物只可使用货梯，严禁使用客用观光电梯及客用扶梯。展览进场搭建运送货物时，展厅1-3号馆应从F1-F6货门进入；展厅4号馆应从西南侧3号地库坡道进入。

货门	货门尺寸（宽 * 高）（m）
展厅 1-3（F1、F3、F4、F6）	6*4.8
展厅 4（F12）	5.7*3.6
一层大会堂（F8、F9）	2.3*3.8
一层迎宾厅	1.6*2.8
三层宴会厅	1.8*2.8

3. 会议进场搭建运送货物时，应从西侧货门进入。运送货物只可使用货梯，严禁使用客用观光电梯及客用扶梯。

位置	轿厢尺寸（宽 * 深 * 高）（m）	电梯门尺寸（宽 * 高）（m）
二层 / 三层 会议区	HT3: 2.6*6.5*3	HT3:2.6*3
	HT4: 2.6*6.5*3	HT4:2.6*3
	HT8: 2.6*6.5*3	HT8:2.6*3

4. 施工单位运送货物进入时，应对后勤区域厅室大门以及地面做好保护措施，避免对门体造成磕碰损伤。

5. 施工单位进场前要在厅室内铺好地毯或者塑料膜再放搭建材料；如搭建舞台，所有结构着地面必须先铺地膜再铺一层不少于 10mm 厚的木板。

6. 大会堂、多功能厅要在运输通道和搭建区域内铺一层不少于 10mm 厚的木板。

7. 带地毯的会议室进行展览搭建时，整个厅室内要先铺一层塑料膜，再铺两层（每层不少于 18mm 厚）木板后方可搭建。

8. 运输大型物料进入场馆搭建过程中需对沿途地面进行铺设木板保护。

9. 施工单位在搭建和撤场过程中提前做好对场馆内的成品保护：

（1）门的保护：所经区域的通道、会议室、幕墙玻璃等的门均需进行面层保护；玻璃门和精装修的门用软质材料（地毯等）包后需要立大芯板做为挡板，以防撞坏。

（2）墙的保护：在狭小区域运输，请在需要拐弯处的墙面加装防撞保护，所经区域墙凸拐角处加装防撞保护角。

10. 施工单位进场施工应配备相应灭火器，严格按照报备展台图纸进行施工，搭建面积不得超出展台范围。

11. 遇到场馆固定设施时（如立柱等），施工单位应实测实量尺寸后再做规划。

12. 所有临建设施（展台）/ 背板搭建不得超过场馆限定高

区域	厅室	厅室高度	展台搭建限高（米）	背板搭建限高（米）
展区一层	展厅 1-3	12米	5米	展览背板：5米
展区一层序厅	一层展厅序厅	16.5米	5米	5米
展区多功能厅	多功能厅	12.5米	5米	8米
展区B2层	展厅4	6.5米	4.5米	4.5米
展区B2层户外序厅	展区B2外	6.5米	4米	4米
会议区一层	大会堂	12米	5米	8米
会议区一层	迎宾厅	24.8米	5米	5米
会议区一层	大会堂东序厅	16.5米	5米	5米
会议区二层	东序厅	7.5米	4米	4米
会议区二层	5个辅序厅	7米	4米	4米
会议区三层	东序厅	9.2米	4米	4米

13. 场馆秉承绿色会展理念，主场单位 / 搭建单位应选用环保、绿色、可重复利用的搭建材料。

14. 公共区域搭建结构的裸露部分，应使用防火材质进行遮挡。

15. 在玻璃围栏处悬挂广告时，严禁将吊挂物直接捆绑在金属栏杆上。

16. 施工单位应在工厂完成展台结构制作及涂料喷刷，搭建现场禁止实施展台结构的加工制作，严禁在场馆内刮腻子、打磨、喷漆，场馆内只可进行结构拼装和美工作业。

17. 搭建木结构展台跨度超过 6m 时，应至少有一个直径 $\geq 100\text{mm}$ 且壁厚 $\geq 5\text{mm}$ 的有效支撑柱，并加法兰盘和底盘。

18. 施工搭建期间，所有木质结构展台（背板等）应有侧板固定，保证其稳定性和安全性，待主体结构完成后方可撤除侧板，室内背板整体应使用桁架或安全性更高的材料，后方至少应有两个支撑腿（宽 3 米内），且每个支撑腿配重不低于 50kg。后方斜支撑不可使用简易方管且连接点不低于整体背板高度的二分之一。

19. 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应采用厚度不小于 6mm 的钢化加胶玻璃，大面积使用时应贴明显的安全提示标识。

20. 展台玻璃地台上不可搭建主结构，结构及立柱应落地。

21. 吊点只能吊挂在场馆工字钢梁上，与场馆工字钢梁接触部分应使用工业吊带，柔性吊带与主钢梁接触时，须做钢梁防火涂层的保护措施。如遇工字钢上有线管或其它设备应进行规避施工。吊点间距不应大于 5 米，吊挂高度不得低于 5.5 米，不得高于 10 米，每个吊点承重不得超过 500 公斤，应使用电动升降平台施工作业。

22. 吊点须安全可靠，悬挂使用的柔性吊带需在安全有效期内并外观无磨损抽丝现象，应保证其安全性。
23. 二层结构展台及馆外展台须提供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出具的结构施工图、设计说明及审核意见，并加盖“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章。
24. 二层面积应小于一层面积的 1/3，且二层严禁封顶。
25. 二层面积超过 50 m² 应安装至少 2 个楼梯，楼梯宽度应 ≥ 90cm。
26.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展台搭建材料不应超出展台范围 1m，应随时清理各类废弃物品，保证馆内消防通道畅通。
27. 馆内严禁搭建临时仓库存放展台材料、施工工具等。
28. 室外严禁搭建迎风向背板、广告位等临建设施。
29. 室外搭建门头、广告位等大会设施时，应建立天气预报预警机制，充分考虑气候变化可能造成的影响（如刮风、下雨雪等自然现象），并做好相应防护措施，消灭安全隐患。室外背板整体应使用桁架或安全性更高的材料，后方至少须有两个支撑腿（宽 3 米内），且每个支撑腿配重不低于 250kg。后方斜支撑不可使用简易方管且连接点不低于整体背板高度的二分之一。
30. 室外遇恶劣天气，如五级以上大风时，应禁止施工作业及室外装卸货物等危险操作行为，并提前做好防风措施，确保人员及物品的安全。
31. 施工单位应按展览规定时间进行撤展，在撤展前应确保关闭展台电源，严禁带电施工。
32. 撤展时主场应配备相应工作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疏导，确保文明施工，严禁将搭建展台整体推倒、拉倒等不规范施工行为。
33. 撤展时，施工单位应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场馆并清运干净，不得遗留在后货场及场馆外围区域。
34. 撤展完毕后，主场申请验馆，经场馆方检查确认合格后方可离场。

四、消防安全要求

1. 场馆内严禁吸烟，严禁明火作业，严禁使用油漆、稀料、汽油以及压力容器等易燃、易爆危险物品。
2. 场馆内严禁使用冷烟花、干冰机、彩虹机等有压力容器或含有安全隐患的舞台特效。
3. 展览活动主通道宽度应不小于 5m，辅通道宽度应不小于 3m，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以任何方式占用、遮挡消防疏散通道及出入口。
4. 展位后壁与展厅墙壁之间应保留一定距离，该距离不得小于 1.5 米，以便维护人员进入，且不应堆放杂物和设置其他影响灭火救援的临时设施。
5. 严禁擅自增加标准展位灯具及其他用电设备，所有设备须与所报规格相符，如有违反规定主场有权没收该设备。
6. 所有临建设施（展台）不得遮挡场馆安全疏散门、消防栓、防火卷帘、配电间、卫生间等场馆基础设施。
7. 所有临建设施（展台）应配备年检合格的灭火器，严格按照消防安全的规定，施工期间每个特装展台配备灭火器标准不得低于每 30 m² 1 具，超过 30 m² 按照每 50 m² 2 具 MFZ/ABC5 型灭火器或同级别水基型灭火器。标准展位按照每 3 个标摊配备 1 具 MFZ/ABC5 型灭火器或同级别水基型灭火器。

8. 所有临建设施（展台）搭建装饰材料防火要求应符合消防相关规定，且不应低于 B1 级，并具有相关证明材料。
严禁使用弹力布和针棉织品等易燃材料做装饰。

9. 所有临建设施（展台）木质结构及灯箱内应在进场前喷刷防火涂料，灯箱应留有散热孔。

10. 所有临建设施（展台）、储物间、房间等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应至少留有 50% 的开放面积。

11. 汽车、摩托车等内燃机或者设备展览展示时，应拆除电源，做静态展示，油箱油量应位于红线以下。如需进行灯光特效展示的，应外接固定电源。

12. 所有铺设地毯必须耐火阻燃。

五、水电气要求

1. 场馆基础电源应为三相五线制。

2. 照明灯具及电气设施应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和消防安全要求，并按照《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GB19517-2023)施工作业。

3. 电源接驳必须由专业电工持证上岗操作，禁止非专业人员操作。

4. 展台使用的水、气应按照每天开馆和闭馆时间进行开关操作。阀门位置应设置检修口。

5. 展台应配备二级电箱，各部件齐全完整；所有电箱不得放置储物间及封闭空间内，须安装在展台明显位置，且距地不低于 20cm。

6. 展台二级电箱总开关应有漏电保护且与申报规格相匹配，并做好接地保护。

7. 电气连接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连接端子应完全封闭，不得裸露。

8. 电线穿过地面时，应做过桥保护。

9. 镇流器等电气元件与木结构接触时，应采用非燃烧材料做隔热保护。

10. 室外安装灯具、插座、配电箱等用电设备应采取安全有效的防雨措施。

11. 各施工单位应安排专业电工值守，每天清馆前确保关闭展台用电，切断电源后方可离场。

12. 严禁使用电熨斗、电水壶等大功率电器。

13. 展览期间严禁使用空压机、储气罐等压力容器。如有特殊需求应提前申报，经场馆方许可并放置馆外指定位置，确保安全使用。

14. 场馆提供的 24 小时供电，不能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如有 24 小时用电需求，应留有值班人员看守。

15. 废弃液体必须倒入主办方或者参展商自备的密闭容器内，严禁倒入场馆管沟内和卫生间内。

16. 布展用水应申报水点，严禁在卫生间内取水。

六、使用升降设备要求

1. 施工单位使用升降机时应有专业人员进行操作。作业前应认真排查施工区域潜在的危险，经确认安全后方可开始施工作业。

2. 使用升降平台前操作人员应全面检查机器设备，确保升降架上下自如，螺丝牢固，钢丝绳无锈蚀、润滑良好。
3. 升降平台应置于平整地面，不允许在陡坡上使用。使用时，应打开稳定支架，检查支架稳固性，防止升降平台自行滑动。
4. 施工时升降平台顶部的工作人员应在工作斗内工作，并采取必要的人身保护措施，不得骑跨、站在防护栏上，严禁超出工作斗的额定载荷升降作业。
5. 升降平台顶部平台上不允许放置各种梯子或其他垫高物品，工作人员严禁向外探身，应保证双脚着地。
6. 升降平台工作人员上下传递工具或材料时，应使用绳子吊运，严禁抛递工具和材料，平台上的工作人员应采取安全措施防止工具或材料高空坠落伤及他人。
7. 电动升降平台要保证接地良好，电源线的防护层要完整，铜线不得外露；电源线横穿通道时应做好防护措施。
8. 雨天室外禁止使用电动升降平台。

七、吊装安全规定

1. 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安全技术培训，经考试合格，持证上岗。
2. 作业前应检查起重所用的一切工具，设备是否良好等，如不符合规定，必须修理或更换，不得继续使用，机具设备在使用前必须试车，加润滑油。
3. 作业前应了解吊物尺寸，重量和起吊高度等，不得超重量吊装，安全选用机械工具，不得冒险作业，不得超负荷操作。
4. 作业前应看好吊车通道，吊运方向和地点，如有障碍必须清理。
5. 夜间作业应有足够的照明设备。
6. 作业前应按规定穿戴好个人防护用品，如手套、安全帽、安全带等。
7. 禁止在有雾、雨天视线不清的情况下安装，吊装重物。
8. 禁止在风力5级（含）以上时吊装作业。
9. 吊重物前要严格检查扒杆各结点是否绑扎牢固，支点锚索、杆顶缆风绳是否拉紧，缆风桩上绑扎缆风绳应紧贴地面，绑扎牢固，工作时设专人看管。
10. 吊物应按规定的方法和吊点进行绑扎起吊，当用一条绳扣绑扎吊物时，绑扣应在重心位置。用两条绳扣绑扎吊物时，绑扣应挨在重心位置。用两条绳扣绑扎吊物时，绳扣与水平夹角应大于45°。
11. 起吊前应将吊物上的工具和杂物清除，以免掉伤人。
12. 起吊前，先将吊绳拉紧，复查绳扣是否绑牢，位置是否正确。
13. 吊绳应垂直，原则上不准斜吊，必须认真检查绳索和各种设备是否安全可靠，并经施工负责人批准。
14. 起吊时如发现吊物不够平衡，应放下重绑，不可在空中纠正。
15. 起吊时须有专人指挥，应徐徐起落，避免过急、过猛或突然急刹，回转时不能过速。
16. 严禁一切起重机具、索具超负荷使用。

17. 起吊物及构件安装未稳前，不准放下吊钩。
18. 起吊时，吊物附近的操作人员要站在能避让的位置，起吊后如需移动吊物，宜用绳拉。拉绳者与吊物中心距离不能小于吊物旋转半径。
19. 注意吊车是否稳定，降落时必须等到吊物落到人头以下，方能靠近扶持吊物，吊物上面严禁站人。
20. 吊装时严禁任何人在重物下和吊臂下方及其移动方向通行或停留。
21. 禁止任何人在受力的钢丝绳上跨越和停留。
22. 在吊装过程中，如因故中断施工时，必须采取措施，保证现场安全，如因故短期内难以解决时，则必须另外采取措施，不得使重物悬空过夜。
23. 递送工具不准随便抛掷，以免伤人。
24. 吊装前须设置安全区域并设置安全围挡。
25. 大型吊装在正式起吊前应进行试吊。将重物吊离地面 200-300 毫米左右，检查各处受力情况和机索具，若无问题再正式起吊。

八、施工押金扣除标准

任何施工单位及个人违反本规定，或拒不执行场馆方提出的安全管理要求的，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有权依照以下标准扣除部分或全部施工押金，对于严重违反本规定拒不服从劝阻的单位和个人，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有权对严重违反的单位和个人强制撤场，且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和违约责任。

1. 施工单位需按照报馆时工作人员所提安全要求进行施工搭建，如未按要求进行落实，或现场巡查发现问题，未按要求进行整改，场馆有权扣除每项 500 元 -2000 元施工押金，如造成严重后果的，场馆有权扣除全部押金，如押金不足以弥补给场馆带来的损失，场馆有权继续追究赔偿责任的权利。
2. 施工单位未按照规定要求配备合格有效的灭火器的，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
3. 施工人员进场作业未戴安全帽且不听劝阻的，扣除施工押金 200 元 / 人 / 次。
4. 施工单位搭建材料占用消防通道不听劝阻的，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 / 处 / 次。
5. 施工单位违规使用酒精、稀料、易燃品的，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 / 处 / 次。
6. 临建设施（展台）遮挡场馆疏散通道、疏散安全门、消防栓、防火卷帘、配电间、卫生间等场馆基础设施的，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 / 处。
7. 所有临建设施（展台）、储物间、房间等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违者将扣除押金 2000 元 / 展台。
8. 施工人员进行高空作业时不系安全带的，扣除押金 200 元 / 人 / 次。
9. 施工单位严禁在场馆内、以及非吸烟区域吸烟，如有吸烟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100 元 / 人 / 次。
10. 施工人员在场馆方范围内进行辱骂他人、打架斗殴、偷盗、故意破坏等涉嫌违法犯罪行为的，扣除施工押金 2000-10000 元 / 人 / 次，并由施工单位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法律责任。
11. 对非法车辆、违规停放的车辆、不听从指挥调度的车辆，场馆有权采取驱离等措施，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200 元 / 辆 / 次。

12. 施工单位进 / 撤场期间严禁使用客用扶梯、客梯运送搭建材料，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000 元 / 次。
13. 施工人员登梯超过 2 米（含）以上高处作业，梯下无人看守的，扣除施工押金 200 元 / 人 / 次。
14. 违反场馆限定搭建高度的，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 -2000 元 / 个。
15. 施工单位特种作业人员或特种作业操作人员无证操作，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 / 处 / 次。
16. 施工单位展位电箱实际接驳的空开与申报规格不一致，拒不整改的，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
17. 施工单位应确保场馆电箱干净整洁，有涂料喷刷在电箱上的，扣除 200 元 / 个。
18. 施工单位不得私自移位拆装场馆电箱，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 / 处 / 次。
19. 施工单位每天清馆前须关闭展位电源后方可离场，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 / 次。
20. 施工单位违规动火（含使用砂轮机切割金属物品）的，扣除相应施工押金 1000 元 -10000 元 / 处 / 次。
21. 施工期间木质结构展台（背板等）未有侧板固定或中途撤除侧板造成背板、展台倒塌的，扣除施工押金 5000 元 / 次。
22. 施工单位应在工厂完成展台结构制作及涂料喷刷，搭建现场禁止实施展台结构的加工制作，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1000 元 / 处 / 次。
23. 施工单位严禁在场馆内刮腻子、打磨、喷漆，场馆内只可进行结构拼装和美工作业，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200 元 / 处 / 次。
24. 施工单位施工期间不听场馆劝阻，导致展台、门头、背板等结构倒塌的，扣除全部施工押金。
25. 施工单位撤展期间违规野蛮拆卸，整体推到或拉倒展台的，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 / 处 / 次。
26. 施工单位不得将展台结构、装饰材料等废弃物遗留在馆内、后货场及场馆周围，违者视情况扣除相应施工押金。
27. 施工单位违反本规定造成任何一方财产损失的，扣除施工押金 10000 元 / 次，并按照人身及财产损失情况扣除财产损失赔偿金。
28. 施工单位违反本规定造成任何一方人身伤亡的，扣除全部施工押金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违规者的法律责任。
29. 施工单位在进馆施工、撤馆以及运输过程中因违反本规定造成的人员伤亡、火灾及场馆建筑物设施损坏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给场馆造成的所有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30. 施工单位应严格按照本规定及相关规章制度进行施工，若有违反，场馆将视情节轻重扣除相应施工押金。

九、车辆使用要求

1. 任何车辆未经许可，不得进入场馆内。
2. 进入场馆的车辆需遵守场馆的相关管理规定并接受相关工作人员的指挥、调度，车辆进入前需办理有效通行证并从指定入口有序进入、停放在指定的停车区域。
3. 进入场馆红线内的车辆车速不得超过 5 公里 / 小时。
4. 对非法车辆、违规停放的车辆、不听从指挥调度的车辆，场馆有权采取驱离、罚款等强制措施，以确保交通安全和场地秩序。

5. 装卸期间司机须服从场馆工作人员的指挥，不得离开驾驶室。装卸完毕应立即离开，不得滞留。
6. 在场馆施工时，严禁任何货物及包装箱在地面拖拉。
7. 货车在货场内出现交通事故责任事故，驾驶员为第一责任人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主场单位 / 施工单位要做好事故处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不得影响场馆经营秩序。
8. 场馆禁止搭建商自带叉车、吊机等机力在场馆内操作。如需在场馆红线内场使用叉车、吊机等机力，请与场馆方会展运营协调部联系。

十、其他

1. 本规定未详细述明事项应按照国家及北京市相关规范、规定执行。
2. 如遇现场公安、消防、应急等监管部门提出的安全要求的应严格遵照整改，因施工单位未按时按质完成整改，由施工单位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 场馆保留对特殊情况实行特别限制的权利。

会展活动施工单位已仔细阅读此《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安全规定》及上述提及的相关规章制度，并保证严格遵守相关安全管理规定，出现任何安全问题本单位同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施工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6：施工安全承诺书

第五届中国国际氢能及燃料电池产业展览会，____ 展位号，____ 参展单位，使用国家会议中心二期一层 1-3 展厅施工区域，于 2026 年 ____ 3 月 23 日开始施工搭建，并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撤场完毕。

此次会展活动中，我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北京市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安全规定》及政府、行业协会等其他相关文件规定要求，在进场搭建、会展活动及撤场过程中未出现任何安全事故及人身伤害或造成场馆设施损坏；如因我方原因出现任何安全事故及人身伤害或经济赔偿，由我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施工单位（公章）：

附件 7：施工人员信息表

会展活动名称：						
施工单位名称：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技术工种 (普工、 电工、高空作业)	身份证 / 技术证件编号	照片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备注：

此表为申报施工人员资质使用，办理施工证还需填写施工人员证件收集表，请联系主场人员索取。

施工人员照片以压缩包提交

- 1、压缩包支持 .zip、.rar 格式；
- 2、图片支持 .jpg、.png 格式，单张图片应小于 100Kb；
- 3、图片需在压缩包根目录下；
- 4、图片命名规则 证件号码 + 姓名 . 扩展名。例如：32102519600905761X_ 黄 XX。未按要求格式提供工人员证件收集表或照片，影响施工证件领取，搭建商自行负责。

施工单位（公章）：

附件 8：音量控制承诺书

单位名称：

展台号：

本单位作为第五届中国国际氢能及燃料电池产业展览会的参展单位，明白展览区域也属于公共区域，应当自觉保持此区域的安全，让参展的观众有一个良好的参观环境。

我单位接受展览会主办方的相关音量控制的要求，会在展览期间指定专人负责，将展台内音量控制在 70 分贝 以下。相关设计也会将扬声器朝向展台内部。

如果发现其他展台违反规定，我单位将通过书面投诉的方法来规范他们的行为，不会搞音量竞争。如果违反展会的音量规定，愿意接受展会统一的处理，并承担其后果。

特此承诺！

参展单位：（加盖公章）

现场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附件 9：延时服务申请表

会展活动名称		
申请加班时间	年 月 日 时 — 时 (24: 00前)	
	年 月 日 时 — 时 (0: 00-08: 00)	
加班单位		
申请人	电话	
加班区域	面积	
加班原因		
填表日期		
确认人签字		
此申请表务必于当日 15: 00前交至场馆会展运营协调部。		
加班结束场馆确认人签字：		
加班结束主场单位确认人签字：		

施工单位（公章）：

附件 10：特装展位参加保险承诺书

为了有效地预防展会期间的突发事故，减少由此带来的意外损失，组委会提醒参展商及搭建商购买保险。入场前，搭建商需对展位进行投保，并将保单发主场确认。保额不低于以下标准：

保 额		展览场所的建 筑物	雇用工作人员的人身伤亡	第三者的人身伤亡
	累计赔偿限额	1000万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200万	400万	400万
	每次事故每人伤亡赔偿限额	200万		

参展商责任：

1. 参展商同意不危及组委会利益，确保组委会免于承担任何因参展商或其代理商的错误或疏忽引起的各类赔偿要求、损失、破坏、诉讼、责任、裁决、开销、成本和费用，或参展商或其代理商直接造成的损失。

2. 所有展品由参展商自行带入、展示和带出展览场馆，并自行看管。

3. 参展商应对此表示同意并确认其合理性，即根据参展商所交纳的展位费，组委会在以下方面对参展商和第三方不负有任何责任或义务：

(1) 参展商向组委会或第三方提供的任何宣传资料、信息与物件中存在的关于参展商本身、其设备、产品或服务的信息错误或疏漏。

(2) 在展会正式目录中，或由组委会（或参展商）制作或经组委会（或参展商）许可的宣传资料、信息或物件中，或参展商现场展示或销售的产品中，或组委会依合同履行义务过程中存在的与参展商、其设备、产品或服务相关的错误或疏漏。

(3) 如果展会因不可抗力力量或事件取消或延期，参展费用可由组委会酌情减少，参展商无权要求赔偿因展会取消、延期、性质变化和规模缩减所引起的任何损失与费用。

参展商已参加保险或承担风险的承诺书

本单位已购买相应的保险或承担相应的风险。保证组委会免于承担任何因参展商或其代理商的错误、疏忽引起的各类赔偿要求、损失、破坏、诉讼、责任、裁决、开销、成本和费用及直接造成的损失。

参展 / 搭建单位：（加盖公章）

法人 / 授权代表：_

日期：_

附件 11：施工人员信息及培训记录表

活动名称：						
施工单位名称：						
现场搭建安全负责人：			手机：			
参展商名称：		展馆：		展位号：		
序号	施工人员姓名	年龄	性别	技术工种	身份证号码	受培训人签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施工单位 / 搭建方：（公章）
施工（参展）单位现场负责人签字：
日期：

附：上岗专业知识培训问答（每个进场搭建人员必须提交） 此表领证时一并提交

安全生产作业试卷

姓名：

成绩：

选择题（每题 8 分）

- 1、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
A、安全卫生用品 B、劳动防护用品 C、劳动防护工具 D、劳动防护服装
- 2、施工现场应当在（）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处，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A、全部 B、容易发生事故 C、有较大危险因素
- 3、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
A、危险因素 B、事故隐患 C、设备缺陷 D、重大危险源
- 4、两个以上的生产经营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可能危及对方安全的，应当（）
A、互相告知对方 B、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C、设备缺陷 D、重大危险源
- 5、安全检查主要从查思想、查意识、查管理、查制度、查隐患、查整改、查（）进行。
A、落实 B、违规 C、事故处理 D、档案
- 6、凡在坠落高度基准面（）及以上有可能坠落的高处进行的作业叫高处作业。
A、1 米 B、2 米 C、3 米 D、5 米
- 7、安全带的正确使用应该是（）。
A、同一水平 B、低挂高用 C、高挂低用 D、钩挂牢靠，挂位不受限制
- 8、易燃易爆场所不能穿（）。
A、纯棉工作服 B、化纤工作服 C、防静电工作服
- 9、使用灭火器扑救火灾时要对准火焰（）进行喷射。
A、上部 B、中部 C、根部
- 10、安全帽要求外表完整、光洁，帽内缓冲带、帽带齐全无损，其使用期限不超过（），检验试验周期为一年。
A、五年 B、三年 C、二年半 D、五年半

二、判断题（每题 4 分）

- 1、脚手架搭设过程中，架上作业人员必须系安全带、戴安全帽、穿防滑鞋。（）
- 2、遇有六级以上台风、浓雾等恶劣气候，不得进行露天攀登与悬空高处作业。（）
- 3、重大危险源，是指长期地或者临时地生产、搬运、使用或者存储危险物品，且危险物品的数量等于或者超过临界量的单元（包括场所和设施）。（）
- 4、易造成事故的不安全行为有：操作失误、安全设置失灵、使用不安全设备等。（）
- 5、在支架上进行电、气焊作业时，必须有防火措施和专人看守。（）

展台施工单位公司名称（公章）：

公司法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

手机：

展商名称：

展位号：

附件 12：发票信息采集表

发票抬头	
邮寄地址	
发票类型 (专 / 普)	
开户行及地址	
银行账号	
税号	
公司注册地址及电话	
联系人	
电话	
缴费金额	

注：

请认真填写！请使用印刷字体进行填写，因字体马虎潦草而引起的损失由参展商或搭建商自行承担。

资料若有变更，请及时通知主场单位。

如因填写错误造成损失，后果自负。

附件 13：撤展验收单

参展商名称			
展位号		展位面积	
搭建商名称			
搭建负责人姓名		搭建负责人手机	
施工单位电话			
展位拆除情况	已清理干净		
	未清理干净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字			
主场验收负责人签字			

搭建商撤场时需将展位内所有垃圾清运干净，所有垃圾禁止放在展馆内及展馆周边。主场单位于展会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内，凭验收签字的验收单退还押金。有发现垃圾未清运干净，或施工、搬运过程中对场馆设施造型损坏，将根据损失从押金中扣除。

设备间、隔断间区张贴安全提示

消防安全提示

1. 严禁设备间内堆放易燃可燃物品。
2. 严禁未经场馆及主场核准其安全性，私自增加临时电气设备。
3. 严禁展区内对电池等用电设备进行充电。
4. 严禁设备间内吸烟等有明火危险行为。
5. 严禁设备间临时线路接驳不符合消防技术标准。
6. 严禁设备间内镇流器及电气设备超负荷运转。

有设备间及物料间的展位，需粘贴在门上

自 2024 年 1 月 10 日开始各搭建商需自备航空插头，须达到国家标准。15A/220V 的电需准备单项 16A 航空插头；15A/380V、30A/380V 需准备三相 32A 航空插头，其余不受影响。注意：如需申报 15A/220V 临时电且正式电没有使用该规格则需额外准备一个单项 16A 航空插头。

